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陕西栗鑫云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2025 年 12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76465634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p838qe
建设项目名称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3--045肥料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陕西栗鑫云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1104MAEWD8WQ0K
法定代表人（签章）	赵栗纬
主要负责人（签字）	赵栗纬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赵栗纬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3MA6TQMFD8Q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牛杰	201805035310000018	BH001779	牛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牛杰	全文	BH001779	牛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3MA6[illegible]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 年 11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王佳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互助路 66 号西部电力国际商务中心 1 单元 W 座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安全评价业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辐射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

登记机关



2024 年 10 月 18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　　名：牛杰

证件号码：[redacted]198711254025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87年11月

批准日期：2018 年 05 月 20日

管 理 号：2018050353100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

验证编号:10025120398350762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二维码　　"陕西社会保险"APP

姓名:牛杰　　身份证号　　人员参保关系ID:　　个人编号:

现缴费单位名称: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	2024	202411-202412	729.44	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2	2025	202501-202511	4092	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现参保经办机构:西安市碑林区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打印时间:2025-12-03 14:02:22

说明：1、本证明作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可通过扫描右上角二维码，下载“陕西社会保险”APP，点击“我要证明—参保证明真伪验证”查验。3、本证明复印有效，验证有效期至2026年02月01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仅用于鳌鱼沟水库向泾河地表水厂引水工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赵栗纬	联系方式	18189267501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 200 米		
地理坐标	108 度 37 分 39.326 秒， 34 度 11 分 56.734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24 复混肥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45 肥料制造 262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万元）	20.4
环保投资占比（%）	13.6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2）	185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 年）》 规划审批机关：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的批复（陕西咸函〔2011〕123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陕西省西咸新区环境保护局（现更名为西安市生态环		

<table>
<tr><td></td><td>境局西咸新区分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陕西省西咸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陕西咸环函〔2018〕61 号）。</td></tr>
<tr><td>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td><td>本项目与相关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与相关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table>
<tr><th>名称</th><th>规划要求</th><th>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th></tr>
<tr><td>《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 年）》</td><td>规划范围：沣西新城位于西安市与咸阳市接壤部，包括鄠邑区的大王镇，长安区的马王街道、高桥乡，秦都区的钓台、陈杨寨街道，总面积 142.77 平方千米。</td><td>本项目位于沣西新城大王街道，项目所在位置属于沣西新城分区规划范围内。</td><td>符合</td></tr>
<tr><td>《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td><td>①对产业的引入采取“底线控制、优势相关、鼓励创新”的原则，底线控制即淘汰三高（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如铸造、化工等），凡是非三高企业都可引入；
②区内建设污水处理厂，对地表水有较大的改善，但考虑到距离最终的规划目标仍有差距，评价要求严禁高耗水、高排水企业入驻区内，严格控制污水外排；
③合理规划区内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针对固废的不同性质，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推行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和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固废须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进行贮存和处置，危废的产生和管理按照陕西省环境保护厅颁发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文件的要求，收集后送往危废处理处置中心。</td><td>①本项目为复混肥料制造业，不属于“三高”行业；
②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排水企业，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定期清掏，不外排；
③本项目废包材等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等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贮存、管理，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td><td>符合</td></tr>
<tr><td>《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td><td>①加强规划引导，坚持生态优先、绿色集约发展，突出城市与产业协调发展的理念。严格</td><td>①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不属于“三高一低”项目；项目无废</td><td>符合</td></tr>
</table></td></tr>
</table>

	划（2016-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陕西咸环函〔2018〕61号）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管控要求。强化“三线一单”在优布局、控规模及对项目环境准入的强制约束作用。严禁“三高一低”项目入区，采用总量控制方式，限制大气污染物及水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引进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需达到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落实《报告书》提出的环境要求； ②严守环境质量底线，落实污染物总量管控要求。根据国家、陕西省、西咸新区有关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关要求，制定区域污染物减排方案，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排放总量，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③结合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明确无煤化城市建设阶段性目标，进一步优化能源结构，加大无干热岩供热技术的应用推广。加强挥发性有机物产生企业监督管理，强化移动源污染防治； ④结合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要求，提高再生水回用率，提高污水厂管理标准；落实畜禽养殖禁养、景观水体建设等措施； ⑤结合规划及水源地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加强水源地保护，全力保障饮用水安全； ⑥积极开展垃圾分类试点建设，加强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集中处理处置。	水污染物外排；大气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不涉及总量控制。使用清洁能源电能。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设备、污染治理技术，以及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污染物排放和资源利用率等均可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②本项目产生的投料搅拌粉尘采用带软帘集气罩进行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专业单位定期清掏，不外排；本项目废包材定期外售；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企业使用物料均由符合标准的第三方运输车辆拉运货物；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③本项目不使用煤炭。 ④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⑤本项目原料全部存放于库房内，库房和生产车间地面全部采用混凝土进行硬化，危险废物贮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采取防渗措施，不存在饮用水水源地危害途径。 ⑥本项目废包材定期外售；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的通知（陕环办发〔2022〕76号）的要求： ⑴一图：项目与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和《西安市生			

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的分布示意图见附图 1-1。

⑵一表：项目范围内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见表 1-2。

⑶一说明：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 200 米，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采用行业先进设备及先进生产技术进行生产，主要使用清洁能源电能，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经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均可以达到相应的国家及地方排放标准。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的各项要求。



图1-1　项目与西安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

表 1-2　建设项目与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说明	符合性	面积
陕西省西安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	空间布局约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1.本项目为复混肥料制造，依据《陕西省“两高”项目重点管理范围（2025 年版）》	符合	1853.82m^2

		市鄠邑区重点管控单元2	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束	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2.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3.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持续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和城市雨污管道新建、改建。	（陕发改环资〔2025〕703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2.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行业。3.本企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顺自然坡度排入周边沟渠，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由专业单位定期清掏不外排。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鼓励将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替换为清洁能源车辆。推进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使用。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2.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3.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本项目不涉及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项目实施雨污分流，雨水顺自然坡度排入周边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由专业单位定期清掏、不外排。	符合	

			再生利用标准。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1.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停止使用或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液化石油气、干热岩、电、太 阳能或者其他清洁能源。2.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1.本项目使用电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使用。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200米，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对照表1-2中的管控要求，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管控要求。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复混肥料制造”类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对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禁止和许可准入事项，可依法平等进入。

综上所述，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相关要求。

3、本项目与相关政策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相关环保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文件名称	内容	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陕政办发〔2021〕25 号）	①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全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做好“三线一单”成果优化完善工作，进一步细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准入清单； ②提升能源结构清洁低碳水	①根据上文分析可知，项目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准入清单相关要求； ②项目使用电能作为能源，属于清洁能源；	符合

			平，加快电源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新增用电需求主要通过新能源电力保障，减少煤电占比； ③坚持源头防治、综合施策，稳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聚焦细颗粒物和臭氧污染协同控制，推进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协调减排，强化区域协调治理和重污染天气应对，持续改善全省大气环境质量； ④持续推进工业污水治理，引导工业企业污水近零排放，降低污染负荷。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染治理，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分类管理、分期升级改造和污水管网排查整治； ⑤强化危险废物全程环境监管，深入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完善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清单。深入推进大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	③本项目产生的投料搅拌粉尘采用带软帘集气罩进行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可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项目在建成后应落实重污染天气相关管理要求； ④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 ⑤本项目废包材定期外售；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促进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严格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综合标准，以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为重点，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以钢铁、煤炭、煤电等行业和领域为重点，加大过剩产能压减力度。	本项目为复混肥料制造类项目，不属于钢铁、煤炭、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重点行业，不属于落后产能。	符合
		《陕西省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要求。切实加强规划环评工作，充分考虑区域开发等规划内容产生的噪声对声环境质量的影响。可能产生噪声污染的新改扩建项目应当依法开展环评，符合相关规划环评管控要求。建设项目的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	项目满足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 年）及规划环评、审查意见中相关管控要求，项目目前正在进行环评工作，在取得批复后，项目的噪声污染防治设	符合

			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落实工业噪声过程控制。噪声排放工业企业切实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开展工业噪声达标专项整治，严肃查处工业企业噪声超标排放行为，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和试车线等声源噪声管理，避免突发噪声扰民。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的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符合
		《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环评管理的通知》（陕环环评函〔2023〕76号）	关中地区涉气重点行业项目范围为生态环境部确定的39个重点行业的新改扩建项目，涉及关中各市（区）辖区及开发区范围内的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要求，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的其他区域应达到环保绩效B级及以上要求。	本项目为复混肥料制造业，不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列明的39个涉气重点行业。	符合
		《西咸新区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陕西咸党发〔2023〕4号）	1.产业发展结构调整：强化源头管控。严格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绩效评级限制条件。新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企业。	符合
		关于印发《沣西新城推进实现“十四五”空气质量目标暨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2025年工作方案》的通知（沣西党政办发[2025]7号）	严格审批手续，把好准入关。新改扩建涉气重点行业企业应达到环保绩效A级、绩效引领性水平。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加强建设期间监管。	本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企业。	符合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要求，开展落后产能摸排，发现需要淘汰的落后产能及时列入年度计划，依法依规予以淘汰。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的落后产能。	符合
		《沣西新城推进实现“十四五”空气质量目标暨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2025年工作方案》（沣西党政办发〔2025〕7号）	所有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省、市、新区及新城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规划环评等要求。	本项目为复混肥料制造业，符合产业政策相关要求；本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符合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的各项要求；本项目符合《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分区规划（2016~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符合

	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深入开展“创A升B减C清D”活动，提升重点行业绩效分级B级及以上和引领性企业占比，聚焦重点涉气企业，兼顾企业数量和质量，推动重点行业头部企业、排放大户率先升级。 完成新区下达的绩效评级工作任务。评定为环保绩效最低等级水平的企业，依法依规处置。	本项目不属于涉气重点行业企业。	符合	

4、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200米，租赁已建厂房，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根据现场踏勘，项目东、南、西侧均为农田，北侧为大王西路，隔路为农田。

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周边供水、供电等市政设施均已完备。项目附近无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和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在严格落实评价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可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选址较为合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及建设内容

陕西栗鑫云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 200 米处，租赁已建成的标准化厂房建设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本项目设置水溶肥生产线 1 条，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具体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已建成厂房，建筑面积 900m^2，厂房东南角为成品堆放区，东北角为原料堆放区，厂房内西侧设置有机肥生产线，主要设置搅拌机、反应釜、冷却槽、灌装机等设置。		租用厂房，购置新设备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厂区北出入口东西两侧，1F，建筑面积为 300m^2，活动板房，用于企业员工的日常办公、休息。		租用活动板房
	化验室	位于办公区内，用于产品检测。		租用厂房
公用工程	给水	新鲜水由厂区内已接入的村镇自来水管网供给。		依托现有
	排水	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处置，雨水排入厂区北侧道路雨水沟		依托现有
	采暖、制冷	办公区通过空调实现采暖、制冷。		新建
	电力	由市政电网供给。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	投料搅拌粉尘通过安装带软帘的集气收集，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经依托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10m^3）收集后定期清掏处置。		依托原有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经减振、隔声后达标排放。		新建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分类收集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新建
		一般工业固废	废包材、定期外售资源回收公司处置。	新建
		生活垃圾	厂内设置带盖垃圾收集桶，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新建

2、主要产品及产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建成后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名称	规格	项目产量
含腐植酸水溶肥	20kg/桶	10000t/a
水溶有机肥	20kg/桶	5000t/a

3、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及参数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	不锈钢反应釜	GHB2.0	4
2	水泵	/	2
3	不锈钢冷却槽	12×1.5×1.25	2
4	全自动灌装机	JIAY-20L	1
5	全自动上盖机	JIAY	1
6	全自动打码机	C1-6 型	1
7	化学检测设备	/	1
8	行吊	2.5T	1
9	空压机	380V	2
10	排气扇	800 型 380V	6
11	电子秤	200kg/10g	2
12	搅拌机	0.5T	1
13	电子天平	PR2242H/E	1
14	自动凯氏定氮仪	K9840	1
15	真空干燥箱	DZF-6050	1
16	水浴锅	SYG-2-6	1
17	火焰光度计	FP6410	1

4、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名称	包装方式及规格	项目年用量	最大暂存量	储存位置
1	商品矿源腐植酸钾	40kg/袋	800t	20t	原料堆放区
2	商品矿源黄腐酸钾	25kg/袋	400t	10t	
3	磷酸一铵	50kg/袋	800t	17t	
4	尿素	50kg/袋	2400t	34t	
5	硫酸钾	50kg/袋	900t	15t	
6	农用氯化钾	50kg/袋	900t	15t	
7	机油	10kg/桶	0.05t	0.02t	
8	硫酸（98%）	1L/瓶	2L	1L	化验室
9	硝酸（68%）	1L/瓶	1L	1L	
10	盐酸（37%）	1L/瓶	1L	1L	
11	氢氧化钠	1kg/瓶	1kg	1kg	
12	水	/	9100m^3	/	管网供给

表 2-5　原辅材料成分组成及理化特性表

名称	理化性质和成分
商品	腐植酸钾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为$C_9H_8K_2O_4$。是自然界中广泛存在的大分子

矿源腐植酸钾	有机物质，由露头煤催化转化制成，分子量：258.35，外观为黑色粉末，易溶于水，水溶液呈酱色，腐植酸及其制品有多种用途。在农业方面，与氮、磷、钾等元素结合制成的腐植酸类肥料，具有肥料增效、改良土壤、刺激作物生长、改善农产品质量等功能。
商品矿源黄腐酸钾	黄腐酸钾是一种多价酚型芳香族化合物与氮化合物的缩聚物，外观为棕褐色粉末，香甜气味，系纯天然发酵品，无任何毒副作用，黄腐酸钾是矿物质活性钾元素肥。黄腐植酸是一种从天然腐植酸中提取的短碳链分子结构物质。它具有高负载量及生理活性，应用于农业及园艺类行业。
尿素	尿素，又称脲、碳酰胺，化学式是CH_4N_2O或$CO(NH_2)_2$，是一种白色晶体，无味无臭，易溶于水、乙醇和苯，微溶于乙醚、氯仿。分子量：60.06，沸点：332.48℃，密度：1.335g/cm^3，尿素在常温常压下稳定，是一种高浓度氮肥，属中性速效肥料，也可用于生产多种复合肥料。
硫酸钾	硫酸钾是一种无机硫酸盐，化学式为K_2SO_4，分子量为174.2。其通常情况下为无色晶体，味苦而咸。熔点为1069℃，密度是2.662g/cm^3。吸湿性小，不易结块。易溶于水，溶解度随温度升高而增加，不溶于乙醇、丙酮、二硫化碳。硫酸钾是一种无氯、优质的高效钾肥，特别是在烟草、葡萄、甜菜、茶树、马铃薯、亚麻及各种果树等对氯敏感作物的种植中，是不可缺少的重要肥料。
氯化钾	氯化钾是一种无机氯化物，化学式为KCl，分子量为74.55。其通常情况下为无色立方系晶体。熔点为790℃，沸点1500℃，密度1.988g/cm^3。有吸湿性，易结块。易溶于水，溶解度随温度升高而增加，水溶液呈中性，有咸味。稍溶于甘油，微溶于乙醇，不溶于乙醚、浓盐酸、丙酮。农业上是一种钾肥。其肥效快，直接施用于农田，能使土壤下层水分上升，有抗旱的作用。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30 天，3 班工作制，每班 8h。

6、公用工程

（1）给水

新鲜水由村镇自来水管网供给。

（2）排水

厂区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处置，雨水排入厂区北侧道路雨水沟。

（3）供电

厂区用电由市政电网引入。

7、项目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村镇自来水管网统一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用水及生活用水。

（1）用水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厂区内不设置食堂、宿舍，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70L/

人·d，生活用水量约 0.7m³/d，231m³/a。

②生产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水溶肥生产过程中溶解搅拌需要用水，用水量为 26.67m³/d，全年用水量为 8800m³/a，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

③化验室用水

项目对产品进行抽检，年抽检约 30 批次，抽检完成后用水对设备、器皿进行冲洗，单次用水量约 0.015m³，0.45m³/a。

（2）排水

①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56m³/d（184.8m³/a），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处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无生产废水产生。

②化验室废水

化验室废水产生系数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化验室废水产生量为 0.001m³/d（0.36m³/a），作为危废处理。

项目水平衡表见表 2-6。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6-1　项目水平衡表

名称	新鲜水量（m³/d）	损耗量（m³/d）	废水量（m³/d）	拟排放去向
生活用水	0.70	0.14	0.56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处置
生产用水	26.67	0	0	全部进入产品
化验室用水	0.0013	0.0003	0.001	作为危废处置
合计	27.3713	0.1403	0.56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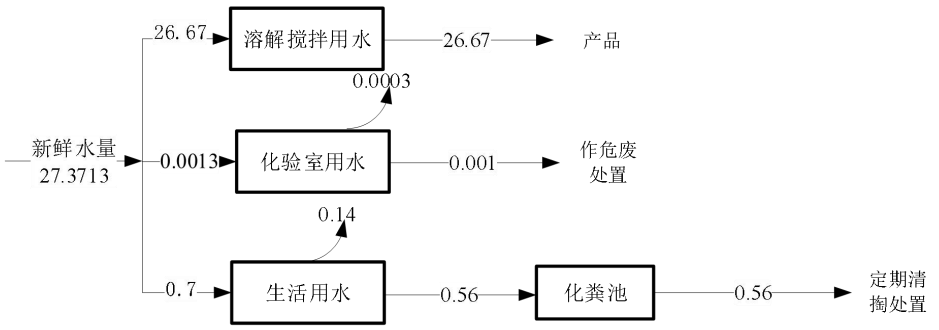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单位：m³/d）

8、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 200 米，生产车间位于租赁厂区南侧，整体一层；办公楼位于租赁西北角、东北角两侧。生产车间内东侧区域为自北向南分别为原料堆放区、成品堆放区，生产线布置于生产车间内西侧。项目整体布局紧凑，有利于设备操作和人员管理，平面布置合理。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

项目租用已建成标准化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所，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室内装修及设备安装工作，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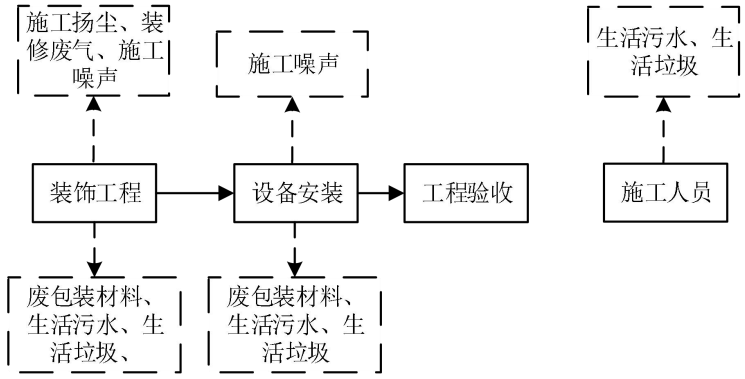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施工期主要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①装饰工程实施阶段

装饰工程包含室内安装工程及水、电等安装工程。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扬尘、施工噪声、废包装材料。

②设备安装阶段

根据项目运营需求，采购相应设备，进行设备安装。此过程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施工噪声、废包装材料。

③工程验收阶段

项目主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等完成后，即进入工程验收阶段。

④施工人员

施工人员会产生生活污水、生活垃圾。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的含腐植酸水溶肥、水溶有机肥共线生产，两种产品主要区别在于原料配比及溶解搅拌过程温度、时间的控制，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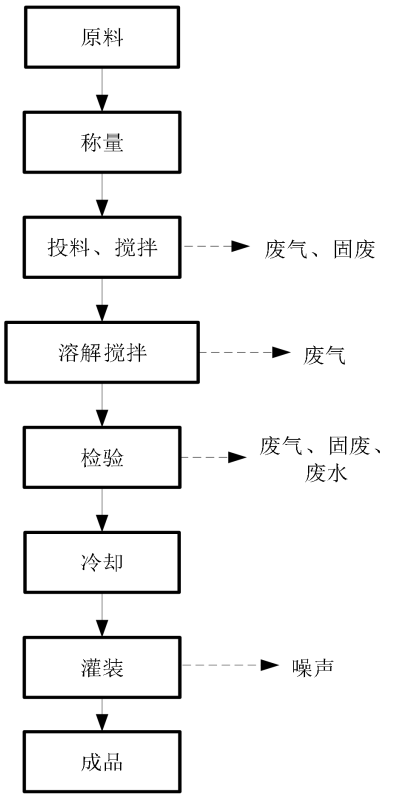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称量、投料、搅拌：根据工艺设计配方对各类原材料使用电子秤进行称量，人工配合行吊进行投料工作，将称量好的各类原料投入搅拌机中。投料完成后关闭搅拌机盖，对搅拌机内原料进行搅拌。投料及搅拌过程会产生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溶解搅拌：使用行吊将搅拌机的搅拌仓吊起，将搅拌机卸料口与反应釜进料口密闭对接，搅拌均匀的原料卸入反应釜内。根据工艺设计配方向反应釜中加入水对原材料进行溶解，采用电加热的方式对反应釜进行加热，反应釜内有搅拌系统持续进行搅拌，保持物料的温度在 50~70℃左右。溶解搅拌过程因原料中裹挟的少量小分子氨挥发出来，产生少量异味。

检验：溶解后的产品取少量进行检验，本项目采用分光光度计等设备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过程会产生酸雾、实验室废物和不合格产品。不合格的混合液重新补加原料，直到检验合格。合格的混合液进行后续步骤。

储存冷却：检验合格后的产品，用泵将产品抽取到冷却槽，冷却槽加盖密封，

	自然冷却。 灌装：项目包装采用一体化自动灌装线进行装罐、上盖等工序，灌装完成后即为成品。 **运营期其他辅助工序：** 各类设备运行产生的设备噪声；原辅材料开包产生的废包材；员工办公产生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环保设备收集的集尘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租用已建成空置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所，本项目入驻前厂房空置至今，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1）基本污染物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采用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环保快报》（2025 年 1 月 21 日）中“2024 年 1~12 月关中地区 63 个县（区）空气质量状况统计表”中的数据，西咸新区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3-1。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 (μg/m³)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35	122.9	超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超标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5	60	8.3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	40	77.5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	1.1	4	27.5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	168	160	105.0	超标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区域环境空气常规六项污染物中，$PM_{2.5}$、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SO_2、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CO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公告 2018 年第 29 号）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

（1）特征污染物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情况，引用《陕西德祥建材有限公司 XPS 节能材料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 TSP 监测数据，该报告由中量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4 月 26 日连续 3 天在陕西德祥建材有限公司下风向进行监测，监测点位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1.1km 处，特征污染物 TSP 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坐标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μg/m³）	监测浓度范围/（μg/m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经度	纬度							
厂址下风向	108°36′56″	34°11′57″	TSP	24h	300	125~132	44	0	达标

由监测结果可知，评价区内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的二级标准要求。

2、声环境

经现场及周边勘查，本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等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3、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未设置地下储罐等设备，项目利用已建成标准化厂房进行建设，厂房地面已硬化，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周边无声环境、地下水、生态环境保护目标，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规模/人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小王店村	108.623669	34.200959	村民	1050	环境空气二类区	西北	235
西安市户县启航幼儿园	108.631695	34.202005	师生	175		东北	450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施工期扬尘执行陕西省地方标准《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中表 1 相关标准限值；运营期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及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表 3-4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标准	污染物	项目	标准值
《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表 1	TSP	基础、主体结构及装饰工程	≤0.7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TSP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3	
		排放高度 15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	
		无组织排放浓度最高点浓度限值	1.0mg/m^3	
	氯化氢	无组织排放浓度最高点浓度限值	0.2mg/m^3	
	硫酸雾		1.2mg/m^3	
	NO_X		0.12mg/m^3	

2、废水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处置，不外排。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执行标准	时段		备注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70	55	场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65	55	厂界

4、固体废物

运营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处置，不外排。项目不涉及国家总量控制因子的规定和工程污染物排放特征。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空置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地，施工期主要为建筑内部功能区划分、装修、生产设备安装等工作，因此本次环评仅对施工期进行简单分析。

1、废气

项目使用已建成标准化厂房作为生产经营场地，整体施工量较小，且施工过程均在厂房内进行，对外环境的影响基本被阻隔在厂界内部。项目施工期拟通过以下措施降低施工过程对外环境产生的影响。

针对施工过程中扬尘等，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a. 产生的粉尘可通过对施工场地内定期洒水，保持地面清洁以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b. 及时清运建筑垃圾等，建筑垃圾、施工建筑材料运输车辆要求完好，不宜装载过满，且需用苫布遮盖。

c.对运输车辆经过的路面要及时清扫，以减少运行过程的扬尘。

采取上述措施后，项目施工场界扬尘可以满足《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中相关限值要求，施工期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项目最大施工人数为 5 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施工人员均不在施工场地内食宿，所以生活用水按 30L/人•d 计，污水产生量按 80%计，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2m^3/d，依托厂区内现有化粪池收集，项目施工期废水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为角磨机、电锯、电锤等产生的设备噪声。根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中附录 A，项目施工期主要噪声源如表 4-1。

表 4-1　　施工期主要噪声源一览表

设备名称	与噪声源的距离（m）	声级 dB（A）
角磨机	5	90~96
电锯	5	93~99
电锤	5	100~105

为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议施工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①尽量采用低噪声机械，超过国家标准的应禁止其入场施工，同时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保养，保持其良好的运行状态，最大限度减小噪声源强。 ②施工现场提倡文明施工，通过对全体有关人员进行培训、教育，培养环境观念，树立正确的环境意识，减少环境噪声污染，使作业人员在工作中对噪声影响予以控制。 ③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和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休息时间作业。合理安排施工活动，尽量缩短工期，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时间。 项目施工过程通过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顺序等措施，并要求夜间不进行施工，施工期噪声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相应限值，尽管施工噪声对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但是施工期噪声影响是短暂的，一旦施工活动结束，施工噪声也就随之结束。同时，项目施工期各类设备主要在室内进行施工，噪声经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项目施工期固废主要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施工垃圾。 ①施工人员生活垃圾 项目施工人员最大人数为 5 人，每人产生的生活垃圾量为 0.5kg/d，则产生的垃圾量为 2.5kg/d，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由带盖垃圾桶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②施工垃圾 施工垃圾主要为各种材料和设备的废包装，产生量较少，收集后外售资源回收公司。 综上，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同时，施工期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影响区域的各环境要素基本可以得到恢复。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1）源强核算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投料搅拌粉尘、溶解搅拌异味、化验室酸雾，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2。

表 4-2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浓度/mg/m³	产生量/t/a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m³/h	收集效率%	去除率%	是否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排放量/t/a
投料搅拌	颗粒物	838	44.27	有组织	带软帘集气罩+袋式除尘+15m排气筒DA001	10000	85%	99%	是	8	0.084	0.443
		/	7.81	无组织	封闭厂房阻隔	/	/	60%	是	/	0.592	3.12
化验室	HCl	/	0.045	无组织	通风橱	/	/	/	/	/	0.0002	0.045
	硫酸	/	0.361							/	0.0015	0.361
	NO_X	/	0.097							/	0.0004	0.097

源强核算过程：

（1）投料搅拌粉尘

项目在投料搅拌过程会产生投料搅拌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2624 复混肥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 2624 复混肥料制造行业系数表（续 4）中混合法产污系数可知，料搅拌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8.4kg/t-产品，本项目混合过程的产品为各类原料混合后形成的混合物，后续对其加水进行搅拌溶解后形成本项目产品，因此本次评价按照原料计算颗粒物产生量，投料搅拌过程中使用原料总量为 6200t/a，投料搅拌过程中产生颗粒物 52.08t/a，投料搅拌过程年运行时间 5280h。

项目在搅拌机上方通过带软帘的集气罩对投料搅拌粉尘进行收集，搅拌过程中加盖密闭，设置袋式除尘器对收集的废气进行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10000m³/h，废气收集效率按 85%计算，废气处理效率为 99%。有组织颗粒物产生量为 44.27t/a，有组织产生速率为 8.384kg/h，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速率为 0.084kg/h，有组织排放

量为 0.443t/a，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8mg/m^3。

未被收集的粉尘经过车间阻隔后无组织排放，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厂房，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逸散尘源的控制技术和控制效率，封闭结构对粉尘的控制效率在 50%~70%之间，原项目采用原料颗粒粒径较大，封闭厂房阻隔效率取 60%，则颗粒物无组织产生量为 7.81t/a，排放量为 3.12t/a，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0.592kg/h。

（2）溶解搅拌异味

本项目磷酸一铵、尿素等原料在受热、受潮等一定条件下，原料中裹挟的少量小分子氨挥发出来，产生少量异味，主要成分为氨，项目原料均采用双层内塑外编袋包装，内层包装采用密封性好的 pvc 塑料包装，不考虑储存过程中产生的异味。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主要为反应釜搅拌过程挥发出的少量异味，主要成分为氨，项目产生异味较少，无法定量分析，通过厂房阻隔后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酸雾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年消耗盐酸 1L（浓度 37%、密度 1.20g/cm^3）、硫酸 2L（浓度 98%、密度 1.84g/cm^3）、硝酸 1L（浓度 68%、密度 1.42g/cm^3），试剂主要是在实验中参与反应消耗，只有少量挥发成为酸雾，且实验方式及实验酸液浓度等有一定差异，难以分别计算，故本次评价酸性气体挥发量统一按照纯酸类用量的 10%进行估算，则项目酸剂试剂使用情况见表 4-3 所示。

表 4-3　　项目酸性试剂使用情况

试剂名称	消耗体积（L）	年用量（kg/a）	挥发量（kg/a）
盐酸（浓度 37%、密度 1.20g/cm^3）	20	8.9	0.045
硫酸（浓度 98%、密度 1.84g/cm^3）	20	36.1	0.361
硝酸（浓度 68%、密度 1.42g/cm^3）	10	9.7	0.097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实验室年工作 30d，每天工作 8h，实验过程均在通风柜内进行，实验过程产生的酸雾废气经通风柜收集后引至化验室外无组织排放。则本项目 HCl、硫酸、NO_X 无组织排放量分别为 0.045kg/a，0.361kg/a，0.097kg/a，HCl、硫酸、NO_X 无组织排放速率为 0.0002kg/h，0.0015kg/h，0.0004kg/h。

（4）排放口基本情况

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工业》（HJ864.2-2018），

本项目排放口属于一般排放口，项目排放口设置情况见下表 4-4。

表 4-4　　排放口设置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	名称	高度/m	内径/m	温度/℃	类型	地理坐标	
						X（度）	Y（度）
DA001	投料搅拌粉尘	15	0.4	20	一般排放口	108.627585	34.198989

（5）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和微生物肥料》（HJ1088-2020），污染源监测计划见表 4-5。

表 4-5　　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项目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控制指标
废气	颗粒物	排气筒 DA001	1个	每半年1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氨、颗粒物	厂界外	上风向1个、下风向3个	每季度1次	
	HCl、硫酸、NO_X			每年1次	

（6）废气达标排放分析

①有组织排放

项目在搅拌机上方通过带软帘的集气罩对投料搅拌粉尘进行收集，搅拌过程中加盖密闭，设置袋式除尘器对收集的废气进行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为本项目高 10m 的生产车间，排气筒高度高于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 5m 以上，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为 8mg/m^3，排放速率为 0.084kg/h，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相关规定，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磷肥、钾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工业》（HJ864.2-2018）“表 14 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工业排污单位生产单元或设施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掺混型复混肥料（复合肥料）废气可行技术为袋式除尘/湿式除尘（喷淋塔），本项目采用的袋式除尘器为可行技术。

②无组织排放

项目未被收集的粉尘通过车间阻隔后无组织排放，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项目与、化验室酸雾

废气经通风柜收集后引至实验室外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通过采取评价提出的措施后，产生的废气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7）非正常工况

项目在环保设备故障等非正常情况下，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6。

表 4-6　　非正常情况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3）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排放量（kg/a）	应对措施
袋式除尘器故障	非甲烷总烃	838	1	1	8.38	停产检修

项目在非正常排放情况下，污染物的浓度比正常工况要大得多，说明事故排放会对外界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因此，为了减轻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保证该地区的可持续发展，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管理，定期维护，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事故发生。

当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2、废水

（1）废水源强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委托清掏处置。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7、4-8。

表 4-7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COD	BOD_5	NH_3-N	SS	TP	TN	pH 值
生活污水（184.8m^3/a）							
产生浓度（mg/L）	400	200	35	170	4	55	6~9
产生量（t/a）	0.074	0.037	0.006	0.031	0.001	0.010	/
排放去向	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委托清掏处置						

表 4-8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主要污染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治理措施	处理能力(m^3)	治理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生活污水	COD	400	0.074	化粪池	100	沉淀	10	是	/	/	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委托清掏处置	/
	BOD_5	200	0.037				5		/	/		
	NH_3-N	35	0.006				0		/	/		
	SS	170	0.031				20		/	/		
	TP	4	0.001				0		/	/		
	TN	55	0.010				0		/	/		

（2）生活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84.8m³/a，0.56m³/d，项目租赁厂区内设有10m³化粪池1座，每月清掏两次，可以满足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需求，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委托专业单位清掏是可行的。

综上，本项目所有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设备均设置于车间内，经厂房隔声后可降低设备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其噪声源强为80~90dB。针对不同的噪声特性，通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综合治理措施，项目噪声源、源强、治理措施见表4-9。

表4-9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排放情况（室内声源，坐标以厂区中心为原点）　单位：dB

序号	建筑名称	声源名称	声压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水泵	80	厂房墙体隔声、基础减振	10	-8	1	4	68	昼、夜间	21	47	1
2		水泵	80		6	17	1	8	62			41	1
3		空压机	90		5	15	1	10	70			49	1
4		空压机	90		5	-4	1	8	72			51	1
5		搅拌机	80		4	-2	1	11	59			38	1
6		风机	85		3	-6	1	9	66			45	1
7		全自动灌装机	80		-3	7	1	10	60			39	1

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

①在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

②对设备噪声从噪声源上进行减振控制。风机安装在减振基座上，基座下设隔振垫。

③在管道接头等部位使用软性接头，降低振动产生的噪声。

达标性分析：

为说明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本次评价根据项目的噪声排放特点，并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技术要求，采取导则推荐模式进行预测，公式为：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或A声级：

$$L_{p1}=L_w+10\lg\left(\frac{Q}{4\pi r^2}+\frac{4}{R}\right)$$

式中：L_{DA063}—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R=Sα/(1-α)，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2；α为平均吸声系数，本次预测，α取 0.01；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10\lg\left(\sum_{j=1}^{N}10^{0.1L_{p1ij}}\right)$$

式中：$L_{DA063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DA063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③总声压级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i，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i；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Aj，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j，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eqg）为：

$$L_{eqg}=10\lg\left[\frac{1}{T}\left(\sum_{i=1}^{N}t_i10^{0.1L_{Ai}}+\sum_{j=1}^{M}t_j10^{0.1L_{Aj}}\right)\right]$$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根据导则推荐模式进行预测，计算出等效室外声源及预测噪声见表 4-11。

表 4-11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点位	贡献值 昼、夜间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东厂界	49	昼间 65、夜间 55	达标
南厂界	53		达标
西厂界	50		达标
北厂界	47		达标

从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运营期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后，经预测各厂界的昼间、夜间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项目建成运营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噪声污染源监测要求见表 4-12。

表 4-12　　噪声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点数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A声级	厂界外1m	4个	1次/季度（昼夜间各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包括除尘器集尘、废包材，在生产过程中原辅材料开包后的废包材，产生量为 0.5t/a，定期外售资源回收公司处置。除尘器集尘成分主要为各类原材料粉尘，产生量为 43.8t/a，全部回用于生产工序。

项目产生的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收集、暂存过程，应满足防雨、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要求，可避免造成二次污染。采取以上措施后，一般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2）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化验室废水等。

①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运营期机器设备保养维修时，会产生少量的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属于 HW8 废矿物油与含矿

物油废物，废物代码：900-217-08；机油使用会产生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属于 HW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900-249-08；设备保养时会产生少量废棉纱手套，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交由有相关危险废物资质的机构处置。

②化验室废物：项目产品检验过程产生化验室废液、化验室废水、过期试剂、废试剂包装等属于危险废物，其危废代码为：HW49 900-047-49，项目产生的化验室废物约 0.37t/a；集中收集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拟在生产车间东北角建设 1 座危废贮存库，面积约为 6m^2，将运营期产生的各类危废分类收集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该危废贮存库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陕西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9 年修正）》（2016.4.1 起实施）中相关要求进行建设，应落实上述文件及《陕西省危险废物转移电子联单管理办法（试行）》（陕西省环境保护厅，2012.8.29）相关要求对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及转移。

危废贮存库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进行单独密闭建设，危废贮存库内应设置 2mm 厚渗透系数≦10^{-10}cm/s 的人工材料进行防渗处理，并设置明显的危险废物贮存标志。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应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各类废液应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并加盖保存，在容器下设置防渗托盘，托盘容积可满足收集容器泄漏的液体，避免液态危险废物渗漏。危险废物贮存库应设置危险废物贮存标志、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办理相关手续，建立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度，指派专人严格按照规定进行管理，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管理。

（3）生活垃圾

项目建成运行后新增劳动定员 10 人，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全年工作 330d，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1.65t/a），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4-13。

表 4-13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编码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t/a)
1	设备维护	废机油	危险废物	900-217-08	液态	T	0.05

2	设备维护	废油桶	危险废物	900-249-08	固态	T	0.01
3	设备维护	废棉纱手套	危险废物	900-041-49	固态	T	0.01
4	化验室	化验室废物	危险废物	900-047-49	液态	T	0.37
5	环保设备	除尘器集尘	一般工业固废	900-099-S59	固态	T	43.8
6	原料使用	废包材		900-003-S17	固态	/	0.5
7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	900-001-S62	固态	/	1.65

5、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 C 中的判定方式，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q_1/Q_1 + q_2/Q_2 \ldots\ldots + q_n/Q_n$$

式中：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Q_2，…，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①1≤Q<10；②10≤Q<100；③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本项目涉及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主要为硫酸、硝酸、盐酸、危废等，项目 Q 值确定见表 4-14。

表 4-14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硫酸	0.0007	10	0.00007
2	硝酸	0.0004	7.5	0.00005
3	盐酸	0.0004	7.5	0.00005
4	机油	0.05	2500	0.00002
5	危险废物	0.44	50	0.0088
合计				0.00899

经计算，本项目 Q=0.00899<1，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风险源分布及可能影响途径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使用的用硫酸、硝酸、盐酸等均为小容量包装，各类危

废分类收集于容器内妥善暂存，主要分布于化验室、危废贮存库等，可能的影响途径主要为泄漏、火灾燃烧后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物等，主要表现在硫酸、HCl、NO_X等泄漏气体对大气环境影响，以及火灾和爆炸燃烧后产生的 CO 对大气环境影响，消防废水对周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等。

（3）风险防范措施

①项目内存储的各类风险物质储存量较小，风险物质泄漏易于收集。

②定期对各类试剂包装、危废贮存库等进行检查、维修，以保证设施的完好。

③加强管理工作，化验室、危废贮存库等应有专人管理，管理人员应具备应急处理能力。同时应具备应急的器械或有关用具，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④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预案演练。

综上，在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可最大程度减少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6、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内容见下表。

表 4-15　　环境保护措施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内容	投资
1	废气	投料搅拌粉尘	软帘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9.5
		化验室废气	通风橱	0.5
2	噪声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措施	1.7
3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收集，定期委托清掏处置	1.5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分类收集，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0.2
		危险废物	新建 1 座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2.5
5	环境风险		风险场所定期排查维修、应急器械、编制应急预案、定期应急演练等	1.5
6	环境管理		例行监测等	3
合计				20.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投料搅拌粉尘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软帘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投料搅拌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车间阻隔	
	化验室废气	HCl、硫酸、NO_X	通风橱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 值、COD、BOD_5、SS、NH_3-N、TP、TN	化粪池（依托租赁厂区现有化粪池）	清掏处置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墙体隔声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机油、废油桶、废棉纱手套、化验室废物分类收集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生产过程产生除尘器集尘全部回用于生产工序，废包材定期外售资源回收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项目厂区内均硬化处理，风险物质存储于化验室、危废贮存库内，且项目内存储的各类风险物质储存量较小，风险物质泄漏易于收集。 2、定期对化验室、危废贮存库等进行检查、维修，以保证设施的完好。 3、加强管理工作，化验室、危废贮存库内等有专人管理，管理人员应具备应急处理能力。同时应具备应急的器械或有关用具，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项目建成后及时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②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 ③建立本项目环境保护档案（包括环评、环保竣工验收、污染源监测、环保设备运行记录、台账及其它环境统计资料等）； ④强化对环保设施运行监督、管理的职能，建立全厂完善的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维修等技术档案；加强对环保设施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确保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连续达标；开展定期、不定期环境与污染源监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⑤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完善排污许可手续。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t/a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	/	/	0
	颗粒物	/	/	/	3.563	/	3.563	+3.563
	HCl	/	/	/	0.000045	/	0.000045	+0.000045
	硫酸	/	/	/	0.000361	/	0.000361	+0.000361
	NO_X	/	/	/	0.000097	/	0.000097	+0.000097
废水	COD	/	/	/	/	/	/	0
	BOD_5	/	/	/	/	/	/	0
	NH_3-N	/	/	/	/	/	/	0
	SS	/	/	/	/	/	/	0
	TP	/	/	/	/	/	/	0
	TN	/	/	/	/	/	/	0
一般固体废物	废包材	/	/	/	0.5	/	0.5	+0.5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05	/	0.05	+0.05
	废油桶	/	/	/	0.01	/	0.01	+0.01
	废棉纱手套	/	/	/	0.01	/	0.01	+0.01
	化验室废物	/	/	/	0.01	/	0.01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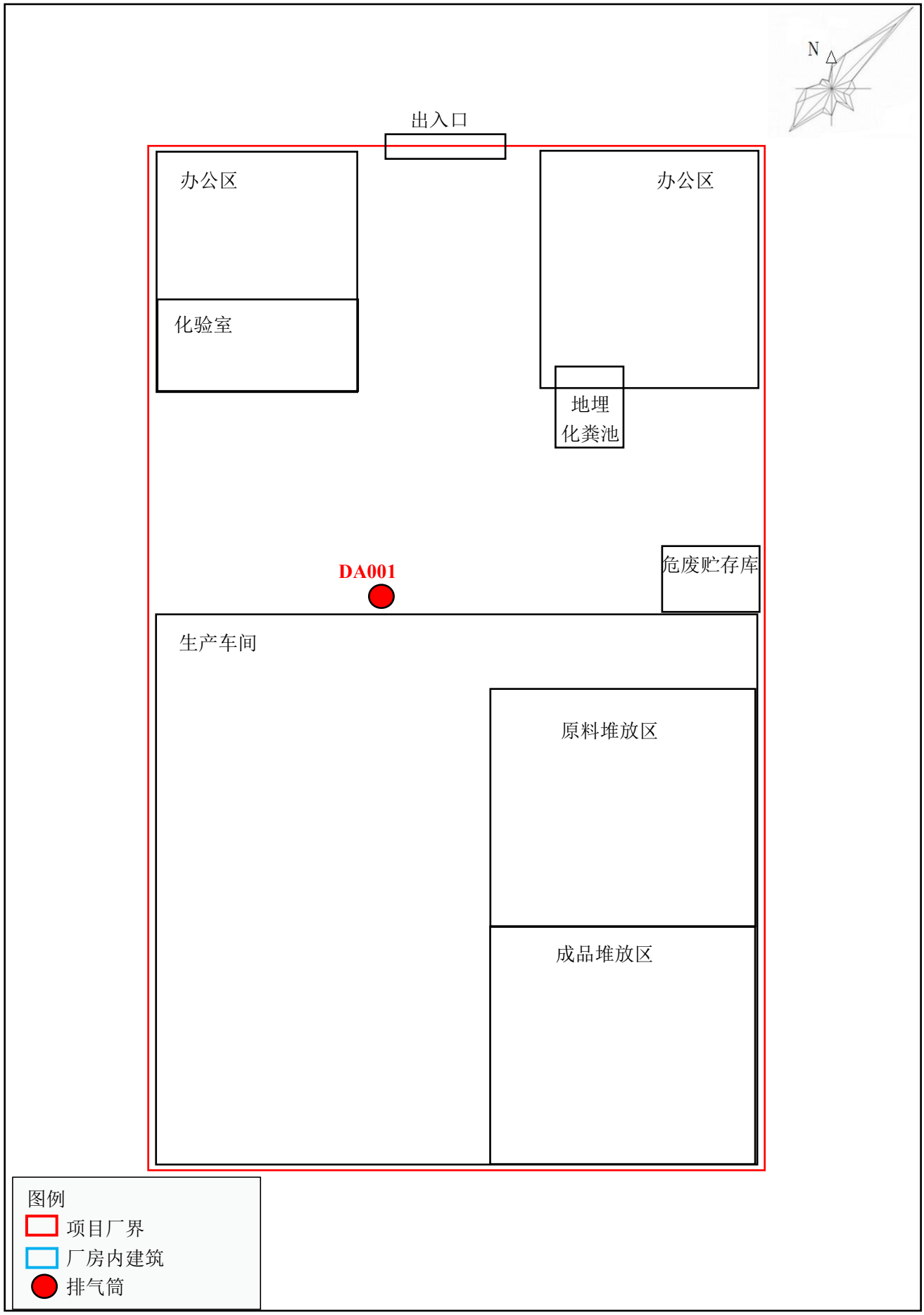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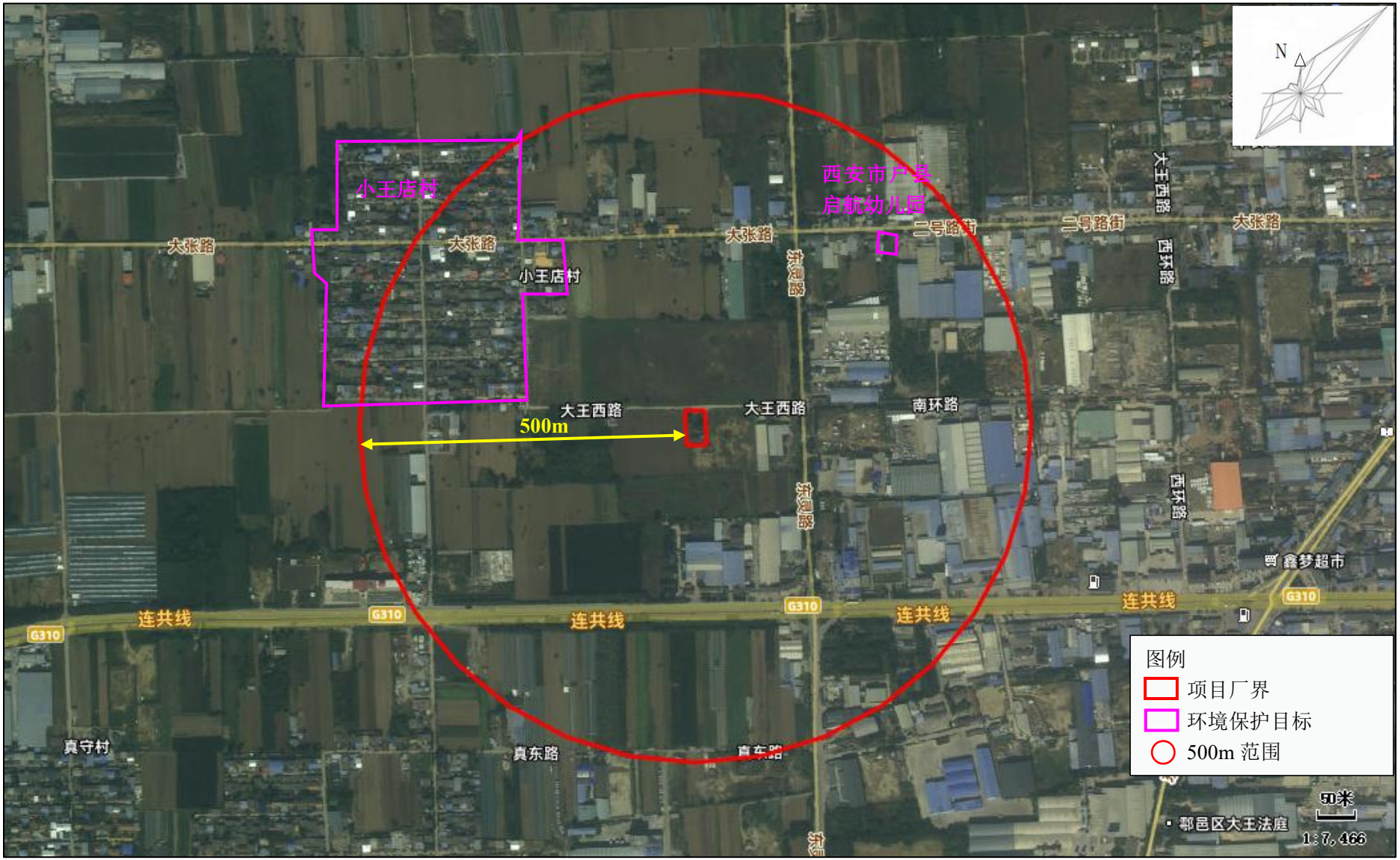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 2　　项目四邻关系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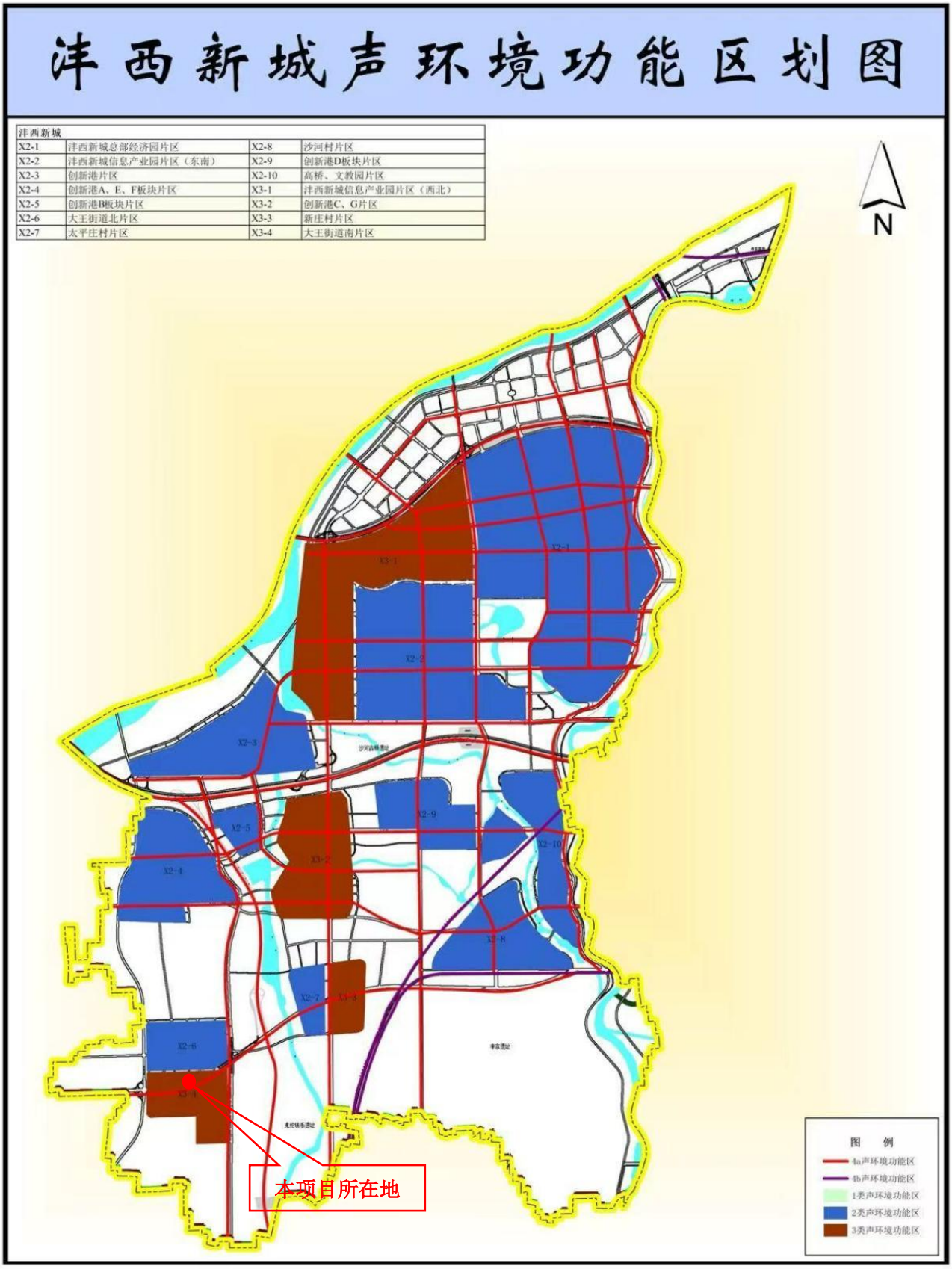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4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项目办公区	项目租用空置厂房	项目北侧道路
		
项目南侧农田	项目西侧农田	项目东侧农田

附图 5　　项目实景图



附图 6　　沣西新城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委托书

西安云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含腐植酸水溶肥料及有机水溶肥料研发生产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兹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快开展工作。

陕西栗鑫云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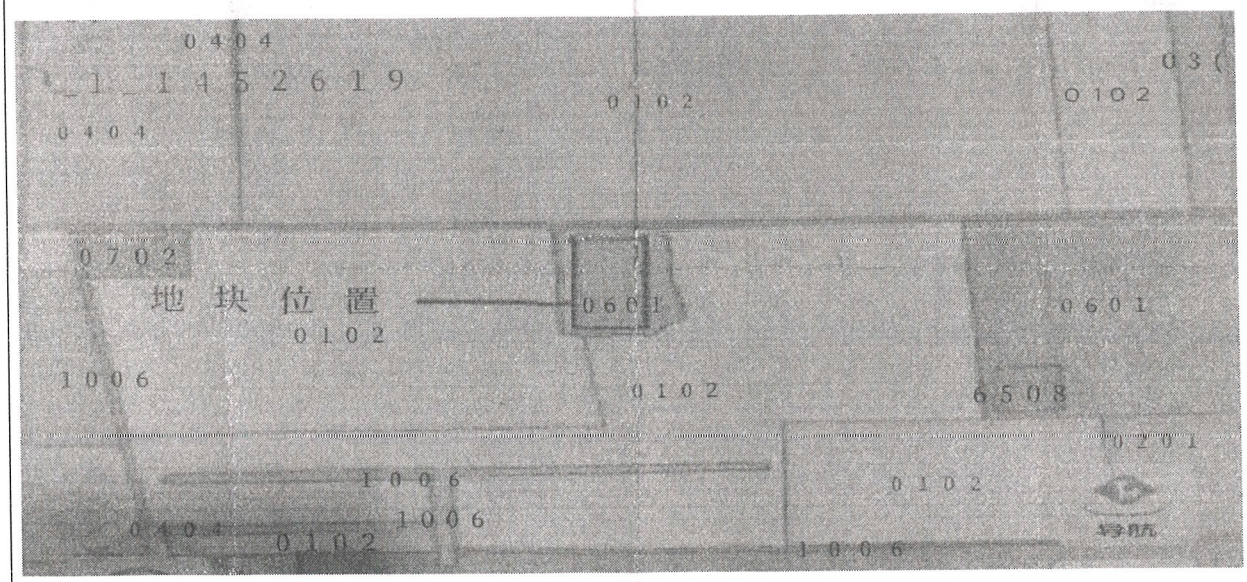
地类说明

经系统查询，位于东灵路以西，310国道以北，小王店村的地块约2.78亩，现状为建设用地。

特此说明！

行政区代码	610118
查询地点	小王店村-东灵路以西地块

2024年末土地利用现状



（注：此证明仅限用于环评地类资料，不作任何证明）

大王街道资源规划所

2025年10月22日

陕西省“三线一单”

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

备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涉及的位置范围等均仅作为示意使用，结论仅供参考，不作为任何工作的依据。

陕西省“三线一单”

目录

1. 项目基本信息 3
2. 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3
3. 空间冲突附图 4
4.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4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6

陕西省“三线一单”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陕西栗鑫云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水溶肥项目

项目类别: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工业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大王街道小王店村东灵路以西

建设范围面积： 1853.82 平方米(数据仅供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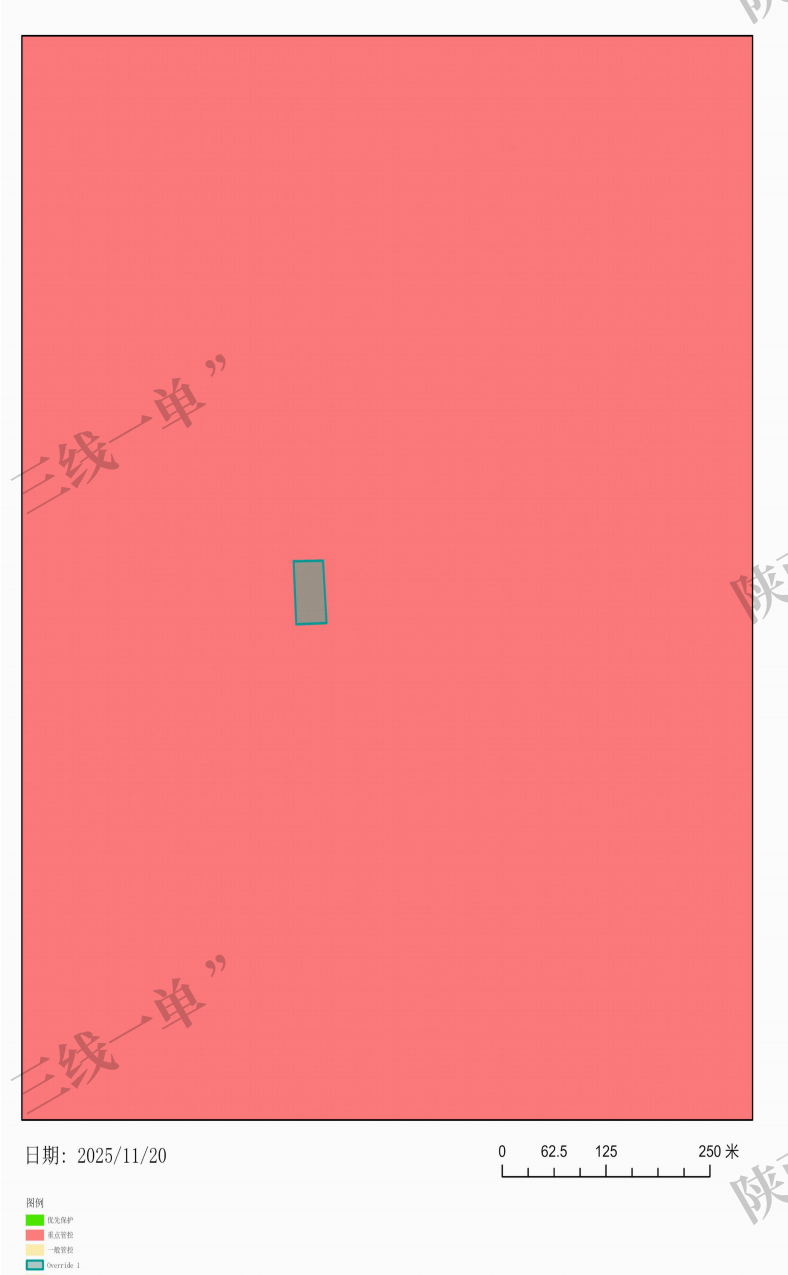
建设范围周长： 184.17 米(数据仅供参考)

2.环境管控单元涉及情况：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是否涉及	面积/长度
优先保护单元	否	0 平方米
重点管控单元	是	1853.82 平方米
一般管控单元	否	0 平方米

陕西省“三线一单”

3.空间冲突附图



4.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	区县	市(区)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要求分类	管控要求	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名称						
1	陕西省西安市鄠邑区重点管控单元2	西安市	鄠邑区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空间布局约束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2.严禁新增钢铁、焦化、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电解铝、氧化铝、煤化工产能。3.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持续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污水截流、收集和城市雨污管道新建、改建。	1853.82
					污染物排放管控	大气环境布局敏感重点管控区：1.鼓励将老旧车辆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替换为清洁能源车辆。推进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使用。水环境城镇生活污染重点管控区：1.加强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提标改造。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2.城镇新区管网建设及老旧城区管网升级改造中实行雨污分流，鼓励推进初期雨水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建设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对处理达标后的尾水进一步净化。3.污水处理厂出水用于绿化、农灌等用途的，合理确定管控要求，确保达到相应污水再生利用标准。	
					环境风险防控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1.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应当在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停止使用或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液化石油气、干热岩、电、太阳能或者其他清洁能源。2.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陕西省“三线一单”

5.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序号	涉及的管控单元编码	区域名称	省份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1	*	省域	陕西省	空间布局约束	1 执行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规章对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自然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沙漠公园等）、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湿地、国家级公益林等保护区域的禁止性和限制性要求。 2 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的决定》。 3 执行《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鼓励、限制和淘汰技术目录》。 4 严把“两高”项目环境准入关。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 5 重点淘汰未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火电、钢铁、建材行业产能。推动重污染企业搬迁入园或依法关闭。实施工业企业退城搬迁改造，除部分必须依托城市生产或直接服务于城市的工业企业外，原则上在 2027 年底前达不到能效标杆和环保绩效级（含绩效引领）企业由当地政府组织搬迁至主城区以外的开发区和工业园区。 6 不再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各市（区）建成区禁止新建燃煤锅炉。 7 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不得规划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8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纲要》。 9 执行《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陕西省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陕西省黄河生态保护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10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11 执行《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 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 12 在秦岭核心保护区和重点保护区内禁止新设采矿权，秦岭主梁以北、封山育林区、禁牧区内禁止新设采石采矿权，严格控制和规范在秦岭一般保护区的露天采矿活动。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按照煤炭集中使用、清洁利用原则，重点削减小型燃煤锅炉、民用散煤与农业用煤消费量，对以煤、石焦、渣油、重油等为燃料的锅炉和工业炉窑，加快使用清洁低碳能源以及工厂余热、电力热力等进行替代。 2 2023 年底前，关中地区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他地区钢铁企业于 2025 年底前完成改造。2025 年底前，80%左右水泥熟料产能和 60%左右独立粉磨站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西安市、咸阳市、渭南市全面完成改造，其他地区 2027 年底前全部完成。2025 年底前，焦化行业独立焦化企业 100%产能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7 年底前，半焦生产基本完成改造。推动燃气锅炉实施低氮燃烧深度改造，鼓励企业将氮氧化物浓度控制在 30 毫克/立方米。 3 全省黄河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排放限值要求。汉江、丹江流域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执行《汉丹江流域（陕西段）重点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4 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集中区域、安全利用类和严格管控类耕地集中区涉及的县（区），执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颗粒物和镉等重点重金属特别排放限值。 5 矿井水在充分利用后仍有剩余且确需外排的，经处理后拟外排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外，

陕西省“三线一单”

					其相关水质因子值还应满足或优于受纳水体环境功能区划规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对应值，含盐量不得超过 1000 毫克/升，且不得影响上下游相关河段水功能需求。"
				环境风险防控	1 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编制“一河一策一图”应急处置方案。 2 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推进危险废物、重金属及尾矿环境、核与辐射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防控，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健全环境应急体系，推动环境风险防控由应急管理向全过程管理转变，提升生态环境安全保障水平。 3 在矿产开发集中区域实施有色金属等行业污染整治提升行动，加大有色金属行业企业生产工艺提升改造力度，锌冶炼企业加快竖罐炼锌设备替代改造。深入推进涉重企业清洁生产，开展有色、钢铁、硫酸、磷肥等行业企业涉铊废水治理。 4 加强尾矿库污染治理。全面排查所有在用、停用、闭库、废弃及闭库后再利用的尾矿库，摸清尾矿库运行情况和污染源情况，划分环境风险等级，完善尾矿库污染治理设施，储备应急物资，最大限度降低溃坝等事故污染农田、水体等敏感受体的风险。 5 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加强尾矿库渗滤液收集处置，鼓励尾矿渣综合利用，无主尾矿库应由当地人民政府依法闭库或封场绿化，防止水土流失和环境损害。 6 对使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国家认定的新污染物的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加强石化、涂料、纺织印染、橡胶、医药等行业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控。 7 落实工业企业环境风险防范主体责任。以石油加工、煤化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涉重金属企业为重点，合理布设企业生产设施，强化工业企业应急导流槽、事故调蓄池、雨污总排口应急闸坝等事故排水收集截留设施，以及传输泵、配套管线、应急发电等事故水输送设施等建设，合理设置消防处置用事故水池和雨水监测池。 8 排放《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对排污口和周边环境进行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环境安全隐患，并公开有毒有害水污染物信息，采取有效措施防范环境风险。 9 完善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健全风险管控和修复制度，强化监管执法和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健全环境监测网络，健全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数据管理信息系统平台，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推进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 10 针对存在地下水污染的工业集聚区（以化工产业为主导）、危险废物处置场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等，实施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阻止污染扩散。 11 以涉石油、煤炭产业链输送链，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为重点，加强黄河流域重要支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环境敏感目标环境风险防范与治理。 12 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2025 年，陕西省用水总量 107.0 亿立方米，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2%，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20 年下降 10%。 2 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 16%，可再生电力装机总量达到 6500 万千瓦。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 3 到 2025 年陕北、关中地级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25%以上，陕南地区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10%。 4 对地下水超采区继续采取高效节水、域外调水替代、封井等措施，大力减少地下水开采量。 5 稳妥有序推进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燃料类煤气发生炉、燃煤热风炉、加热炉、热处理炉、干燥炉（窑）以及建材行业煤炭减量，实施清洁电力和天然气替代。 6 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推动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

陕西省“三线一单”

					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以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蒸汽）。 7 推动能源供给体系清洁化、低碳化和终端能源消费电气化。推进煤炭绿色智能开采、清洁安全高效利用，发展清洁高效煤电。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推进多元储能系统建设与应用。持续推进冬季清洁取暖。实施城乡配电网建设和智能升级计划。 8 加快固废综合利用和技术创新，推动冶炼废渣、脱硫石膏、结晶杂盐、金属镁渣、电石渣、气化渣、尾矿等大宗业固废的高水平利用。 9 到 2025 年，地级以上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95%以上，其他市县达到 80%以上。到 2025 年，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存量大宗固体废物有序减少。 10 鼓励煤矿采用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技术处置煤矸石，提高煤矸石利用率。鼓励金属矿山采取科学的开采方法和选矿工艺，加强尾矿资源的二次选矿，综合回收有益组份，合理利用矿山固体废弃物与尾矿，减少废渣、弃石、尾矿等的产生量和贮存量。加强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等露天建材非金属矿内外剥离物的综合利用。 11 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矿井水应当综合利用，优先用于矿区补充用水、周边地区生产生态用水，加强洗煤废水循环利用，提高矿井水综合利用率。

陕西省“三线一单”